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68288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4297699_11168288100_1_4297699_11168288100_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語文領域本土語文組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課程」，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11月21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21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課程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2月14日(星期三)至111年12月16日(星期五)，共計3日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請核予課務調整，並鼓勵報名參加。
 - 2、各級學校現職教師，同意核予公(差)假出席，課務

自理。

3、中央輔導團本土語文組團員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 (<http://www.naer.edu.tw>) 報名，流程如下：

1、行政服務→研習資訊→報名系統→註冊帳號→帳號登入→線上服務→線上報名。

2、若線上報名尚有疑慮，請至報名系統首頁最新消息查詢。

3、如欲查詢報名情形，請至學員專區報名結果查詢，報名時間截止後以email通知審核結果。

4、需搭專車往返及素食者，報名時請務必點選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2月2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(六)其他說明事項：凡全程參與人員，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課程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土語文指導員陳麗雀老師、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、本土語文指導員葉玉琪老師

電子公文
2022/11/14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